

北京大学医学部

关于 2026 年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 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的通知

北医〔2026〕部研字 142 号

各学院、医院，相关教学医院：

2026 年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即将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核对象

（一）2024 级及以前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通过医师资格考试、完成培养方案硕士阶段临床能力训练、且课程成绩与转科考核成绩合格者方能参加考试。

（二）2026 年及以前入学的以同等学力申请临床医学/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人员。

二、考核科目

笔试部分：专业理论、专业英语

面试部分：临床思维、临床技能

三、考核时间

专业理论和专业英语：2026 年 10 月 31 日。

临床思维、临床技能：2026 年 11 月 2 日～2026 年 11 月 15 日，各专业具体考核时间见研究生院相应通知。

四、报名流程

（一）网上报名与学院初审

1. 考生网上报名

报名考生登录“北京大学医学部研究生综合服务平台”（以下简称“综合服务平台”）进行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 9:00 至 2026 年 9 月 29 日 17:00。

网上报名步骤:

(1) 考生登录“综合服务平台”(http://yyfw.bjmu.edu.cn/)。

(2) 左侧菜单栏选择“培养管理”—“阶段考核管理”进行报名, 报名科目根据本人情况选择需要考试的科目即可(可多选)。

报名类别填写: 首次参加考核的研究生及以 2010~2014 年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第一阶段培训合格证书接受入学的同等学力人员报名“专业理论”“专业英语”“临床思维”“临床技能”全部四个科目, 首次参加考核的以同等学力申请学位的规范化培训住院医师和以 2015 年及以后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接受入学的同等学力人员仅报名“专业英语”科目, 所有申请补考的考生报名对应需要补考的科目。

专业学位领域为内科学、外科学、肿瘤学的临床医学考生和护理硕士考生需填写方向。

填写完成相关信息后点击“确定”即可完成网上报名。

2. 学院网上资格审核

各学院、医院主管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综合服务平台”, 对本单位考生的报名资格进行网上初审。

学院初审时间: 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学院初审的具体要求见《2026 年度北京大学医学部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工作资格审核要求》(附件 1)。

学院初审操作步骤:

(1) 学院登录进入“综合服务平台”。

(2) 左侧菜单栏选择“培养管理”—“阶段考核管理”进行审核。

审核结果分为: 通过(考生具备考核报名资格)、不通过(考生不具备考核报名资格, 报名过程终止)、退回(考生信息填写错误, 可修改后再次提交报名申请)。

(二) 研究生院审核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抽查复审研究生临床科室轮转情况。

(三) 下载准考证

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准考证可从“综合服务平台”内自动生成，由考生登录“综合服务平台”，进入“培养管理”—“阶段考核管理”—“打印准考证”，并可于页面查看考核日程。

五、注意事项

（一）考生和学院应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在各环节截止时间前完成相关工作，届时系统将自动关闭相应功能，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不予受理。

（二）考生在报名过程中或考核过程中如有违纪违规行为，一律按照《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北京大学学生违纪处分办法》《北京大学医学部研究生考试与考核纪律实施细则》和《北京大学医学部研究生课程学习与成绩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严肃处理。

（三）申请转博的研究生在考核结束并拟录取后，再填写《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登记表》，交各学院研究生主管办公室后，由各学院统一交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进入拟录取转博名单的研究生须于次年一次性通过北京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方可获得博士入学资格（深圳医院考生须通过广东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核）。

（四）联系电话

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医学部分院培养办公室，82801157。

附件 1：2026 年度北京大学医学部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专业学位研究生阶段考核报名资格审核要求

附件 2：2026 年阶段考核工作安排表

